

考生守则

1. 所有考生均应按照准考证规定的入场时间适当提前进入候考室。

2. 考生入场时须携带准考证和与准考证上一致的身份证件；禁止携带任何通讯设备及考试用书、参考材料和纸张等与考试无关的物品带入考场。

3. 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入场，按弃考处理。考生进入考场后须依据考试用机上的系统提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登录、测试设备、作答；考试结束后，经监考员允许方可离开考场。

4. 考试期间考生须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有违规行为的，将依据《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学校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5. 考试期间考试系统出现问题时，考生须及时举手示意，经系统管理员和监考员确认后认为本场次不能排除系统故障，将安排至另外场次进行考试。